

证券代码:603256 证券简称:宏和科技 公告编号:2020-001

宏和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黄石宏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并为其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 被担保人:黄石宏和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石宏和”),为宏和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本次担保金额:公司为黄石宏和提供7亿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黄石宏和提供的担保余额为7亿元人民币(含本次担保金额)。
3.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无。
4.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逾期担保金额为0元人民币。

一、授信及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于2019年9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9年10月9日召开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的议案》及《关于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黄石宏和向银行申请不超过7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授信及担保详情请参阅公司于2019年9月19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以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关于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并提供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2)。

二、授信及担保进展情况概述
1. 2019年12月31日,黄石宏和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分行(以下简称“中行黄石分行”)签订了《固定资产借款合同》(2019年黄中银贷字第115号)及《抵押合同》(2019年黄中银抵字第015号);中行黄石分行向黄石宏和提供7亿元人民币的借款,借款期限为4个月(自实际提款日起算),借款金额为柒亿元人民币整(黄石宏和分期提款申请,经贷款人同意后提款,但最晚应于2020年12月29日提前清偿,逾期未提款的贷款人可提前提款申请);上述借款的抵押物为黄石宏和土地使用权,在建工程(房产)、机器设备。
2. 2019年12月31日,公司与中行黄石分行签订《保证合同》(2019年黄中银保字第085号),公司为黄石宏和向中行黄石分行申请7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黄石宏和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北省黄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鹏程大道东108号
法定代表人:毛嘉明
注册资本:34,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玻璃纤维及制品制造;其他合成材料制造;销售玻璃纤维及制品、合成材料;货物或技术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和限制类)(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2. 财务状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黄石宏和资产总额为8,003.64万元人民币,负债总额为8.59万元人民币,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0万元人民币、流动负债总额为8.59万元人民币,资产净额为7,995.05万元人民币;2018年度营业收入为0万元人民币,净利润为-4.95万元人民币。以上数据为经审计数。
截至2019年9月30日,黄石宏和资产总额为25,764.86万元人民币,负债总额为8,101.88万元人民币,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0万元人民币、流动负债总额为8,101.88万元人民币,资产净额为17,662.76万元人民币;2019年1-9月营业收入为0万元人民币,净利润为-332.07万元人民币。以上数据为未经审计数。

3. 股权结构
黄石宏和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四、对外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2019年12月31日,公司与中行黄石分行签订《保证合同》(2019年黄中银保字第085号),公司为黄石宏和向中行黄石分行申请7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公司向中行黄石分行承担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为主债权的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如主债权为分期清偿,则保证期间至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两年。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19年9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9年10月9日召开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的议案》及《关于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黄石宏和向银行申请不超过7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日召开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的议案》及《关于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黄石宏和向银行申请不超过7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董事会认为,黄石宏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符合公司及黄石宏和经营需求和整体发展战略;公司提供担保有助于支持黄石宏和业务发展;公司担保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担保风险在公司的可控范围内;本次担保不会损害公司股东的利益。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7亿元人民币(除本次担保外,公司不存在其他任何对外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65.21%;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7亿元人民币(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65.21%。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逾期担保金额为0元人民币。
七、备查文件
公司与中行黄石分行签订的《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宏和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2日

证券代码:603179 证券简称:新泉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1
证券代码:113509 债券简称:新泉转债 债券简称:新泉转债 转股代码:191509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 截至2019年12月31日,累计已有人民币83,000元新泉转债已转换为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量为4,277股,占新泉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19%。
2.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19年12月31日,尚未转股的新泉转债金额为人民币449,917,000元,占新泉转债发行总量的比例为99.9816%。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1. 经中国证监会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283号)核准,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6月4日公开发行了4,5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价格为每张100元,按面值发行,期限6年,发行总额45,000万元。
(二)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8]90号同意,公司4.5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8年6月22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新泉转债”,债券代码“113509”。

2. 根据有关规定和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新泉转债”自2018年12月10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25.34元/股,最新转股价格为18.89元/股。
3. 公司于2018年9月5日向下修正“新泉转债”转股价格,最新转股价格由25.34元/股调整为19.40元/股。
4. 2019年12月13日调整“新泉转债”转股价格,最新转债的转股价格为19.40元/股。
5. 公司于2019年4月12日实施2018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新泉转债”转股价格由19.38元/股调整为18.89元/股。
6. 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一)自2019年10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期间,累计已有人民币16,000元新泉转债已转换为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量为846股,占新泉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04%。截至2019年12月31日,累计已有人民币83,000元新泉转债已转换为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量为4,277股,占新泉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19%。

(二)截至2019年12月31日,尚未转股的新泉转债金额为人民币449,917,000元,占新泉转债发行总量的比例为99.9816%。
三、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 (2019年11月15日)	本次可转债转股	变动后 (2019年12月31日)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31,269,100	0	131,269,1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96,356,531	846	96,357,377
总股本	227,625,631	846	227,626,477

元新泉转债已转换为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量为4,277股,占新泉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19%。
(二)截至2019年12月31日,尚未转股的新泉转债金额为人民币449,917,000元,占新泉转债发行总量的比例为99.9816%。
三、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 (2019年11月15日)	本次可转债转股	变动后 (2019年12月31日)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31,269,100	0	131,269,1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96,356,531	846	96,357,377
总股本	227,625,631	846	227,626,477

注:2019年11月15日,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锁期和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锁期共计1,430,300股限制性股票解锁并上市,上表中变动前总股本与2019年9月30日总股本相同,即为227,625,631股。其中变动前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2019年9月30日的有限售条件流通股132,699,400股减去解禁上市后的1,430,300股,即为131,269,100股;变动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为2019年9月30日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94,926,231股加上解禁上市的1,430,300股,即为96,356,531股。

四、其他
联系部门:投资管理部
咨询电话:(0519)85122303
特此公告。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2日

证券代码:603220 证券简称:中贝通信 公告编号:2020-003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项目中标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 公司尚未收到本项目的中标通知书,能否最终签订合同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2. 本项目总金额以正式签署的合同为准,可能在最后金额总量不及预估的情形。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项目时间范围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为止。
中贝通信集团(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2月31日参与“中国移动2020年至2022年室分及集客工程技术服务”招标,中国移动采购与招标网(http://zb.cb.10086.cn)于近日发布了相关项目的中标候选人公告,此次共4个直标共7个项目招标,公司为其中3个直标共4个项目8个标段的中标候选人,中标金额共计32,424.2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概况
招标范围:项目为集中招标项目,中国移动2020年至2022年室分及集客工程技术服务需求,包括室分系统天馈系统(包括但不限于2G/3G/4G/5G/NB),驻地网工程和集团客户接入工程等相关通信管道、光缆线路施工服务、设备安装及电源配套等(含信源,不含市电引入)。具体如下:

二、中标候选人公示内容
本次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体是中国移动采购与招标网,招标人分别为: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北京有限公司、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天津有限公司和中国移动通信集团上海有限公司。详细内容请登录中国移动采购与招标网,网址为:http://zb.cb.10086.cn。
三、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本项目中标后,其合同履约将对公司业务发展和市场拓展产生积极作用,对公司2020-2022年经营业绩有积极影响,且不影响公司经营业务的独立性。
四、风险提示
(一)公司尚未收到上述项目的中标通知书,能否最终签订合同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二)本项目总金额以正式签署的合同为准,可能在最后金额总量不及预估的情形。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本项目时间范围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为止。
特此公告。

时间范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为止。
公司中标段基本情况:

序号	省份	专业	中标标段及区域	标段总金额 (万元)	中标价 (万元)	中标金额 (万元)
1	北京	室分及集客	标段2:城二	71,610.00	17,000	12,173.70
2			标段5:大兴	26,833.50	22,000	5,903.37
3			标段2:城二	12,297.00	22,000	27,054.34
4	天津	室分	标段3:城三	11,262.00	28,000	3,153.36
5			标段1:河北、河东、滨海、东丽、地铁	21,549.00	8,400	1,810.12
6	上海	室分及集客	标段2:北郊	21,379.50	12,000	2,565.54
7			标段6:松江	13,666.50	16,000	2,177.04
8			标段12:崇明	8,416.50	23,000	1,935.80
合计						32,424.26

二、中标候选人公示内容
本次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体是中国移动采购与招标网,招标人分别为: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北京有限公司、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天津有限公司和中国移动通信集团上海有限公司。详细内容请登录中国移动采购与招标网,网址为:http://zb.cb.10086.cn。
三、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本项目中标后,其合同履约将对公司业务发展和市场拓展产生积极作用,对公司2020-2022年经营业绩有积极影响,且不影响公司经营业务的独立性。
四、风险提示
(一)公司尚未收到上述项目的中标通知书,能否最终签订合同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二)本项目总金额以正式签署的合同为准,可能在最后金额总量不及预估的情形。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本项目时间范围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为止。
特此公告。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3日

证券代码:603196 证券简称:日播时尚 公告编号:2020-002

日播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 委托理财受托方: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江支行;
2.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14,280万元人民币;
3.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赢家易精英人民币理财产品(GKF12001期);
4. 委托理财期限:自2020年1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
5. 履行审议程序: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鉴于理财未来为公司资金回笼与使用的错峰性质,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增加现金资产收益,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和资金使用情况,在保证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基础上,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

(二)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 (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 (万元)
上海银行松江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赢家易精英人民币理财产品(GKF12001期)	14,280	无预期收益,产品每日计算收益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产品持续运作无固定期限,可随时申购赎回	浮动收益	/	/	/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委托理财可能存在市场风险、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及其他风险。公司高度重视理财产品的相关风险并采取以下风险控制措施:
1. 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授权财务负责人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中心负责组织实施,根据公司流动资金情况,理财产品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适合的理财产品,由公司财务负责人进行审核并报董事长审批。
2. 公司财务中心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定期对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切实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审计部负责理财产品的使用与管理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4.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 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委托理财产品及相关损益情况。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公司本次与上海银行签订合同购买理财产品,产品类型组合为组合投资理财产品,收益类型为非保本浮动收益型(非保本浮动收益型)。在理财产品存续期内,除投资封闭期及国家法定节假日和休息日之外的工作日为产品交易日,即申购、赎回产品的开放期。收益计算基础为实际理财天数/365,理财产品存续期间,每日计算收益,合同中不存在在履约担保,上海银行收取本理财产品年固定管理费率为0.8%。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理财产品投资范围包括银行间或交易所流通的投资级以上固定收益工具、存款等,包括但不限于各类债券、回购、拆借、资产支持证券、债券远期、债权投资计划、利率衍生品、存款、现金等,并在法律法规和监管政策允许的范围内投资于基础资产为投资级的各类投资计划、资产管理计划、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及其他投资级的投资工具,获得持有期间收益。其中各类资产为投资级的资产比例如下:各类债券、回购、拆借、债权投资计划、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等投资品的比例为30%(含)-100%;投资级的资产支持证券、基础资产为投资级的各类信托计划、资产管理计划等投资品比例不高于70%;其他投资级的投资工具比例不高于50%。在本产品存续期内,上海银行有权根据投资需要在上述投资范围和上述投资比例[-10%,10%]范围内调整具体投资品。

(三)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本次委托理财履行了内部审核的程序,所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符合公司董事会决议要求,本次委托理财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的受托方为上海银行(证券代码:601229)为已上市股份制商业银行,交易对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元)	1,280,920,778.29	1,174,934,184.58
负债总额(元)	346,265,690.12	272,800,239.72
净资产(元)	934,655,088.17	902,133,944.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4,796,851.51	66,234,677.14

截至2019年9月30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23.22%,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金额为14,280万元,占公司2019年9月30日货币资金及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比例为50.54%,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造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有负大额负债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公司委托理财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介资金融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的投资收益。
五、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风险等级为低风险产品,主要风险有信用风险、市场风险、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再投资风险、政策风险等诸多因素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公司将指派专人实时跟踪分析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六、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19年12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详见2019年12月31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上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7)。
七、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利率)产品 TGG182876	2,000	2,000	41.65	0
2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利率)产品 TGG194258	2,000	2,000	20.56	0
3	宁波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891048号	2,000	2,000	18.65	0
4	上海银行赢家易精英 GKF12001期	23,370	9,090	550.67	14,280
合计		29,370	15,090	631.53	14,28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3,37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4.74%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6.46%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4,28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7,720
总理财额度 22,000

注:购买“上海银行赢家易精英 GKF12001期”银行理财产品实际投入金额超出前次总理财额度3,370万元,已获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追认同意。
特此公告。

日播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3日

证券代码:603033 证券简称:三维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1

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 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2019年1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期间,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累计收到政府补助资金9,560,487.66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利润的11.07%,其中与资产相关补助金额为369,230.77元;与收益相关补助金额为9,191,256.89元。
2. 补助金额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获得补助单位	补助项目	补助依据	补助金额	到账时间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1	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股带硫化工专项能力培训补贴	台政发[2018]111号 台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做好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就业创业的工作通知	64,680	2019.01.25	与收益相关
2	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社保费返还	台政发[2019]14号 台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台州市区困难企业社保费返还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	3,666,603.36	2019.03.29	与收益相关
3	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优秀技能大师工作室	台人社发[2018]110号 关于公布台州市第七批技能大师工作室和考核评估优秀工作室名单的通知	30,000	2019.06.25	与收益相关
4	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县级经济扶持资金	三财发[2019]135号 三门县政府关于要求三门县2019年县级经济扶持资金的通知	442,900	2019.06.28	与收益相关
5	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鼓励企业提高土地利用率,鼓励发展循环经济,推进企业循环利用资金,在方实施标准化战略	三财发[2019]136号 三门县政府关于要求三门县2019年县级经济扶持资金的通知	480,000	2018.07.15	与收益相关
6	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专项研发奖励	三财发[2017]168号 三门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三门县科技奖励办法的通知	120,000	2019.07.31	与收益相关
7	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建设先进制造业基地企业技改专项补贴	三财发[2019]98号 三门县政府关于三门县经济和信化局关于下达2018年省工业和信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	706,120.51	2019.09.17	与收益相关
8	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招聘补贴	三人才办[2018]20号 关于印发《三门县鼓励企业引进培育实用人才若干意见》的通知	8,000	2019.11.28	与收益相关
9	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招聘补贴	三人才办[2018]20号 关于印发《三门县鼓励企业引进培育实用人才若干意见》的通知	8,000	2019.12.12	与收益相关
10	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在线监测运维补贴	三环办[2019]48号 台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下发2019年省控重点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运维补贴资金的通知	70,000	2019.12.20	与收益相关
11	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代征代收代扣个税的手续费返还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的七条规定“对扣缴义务人按照所扣缴的税款,付给百分之二的手续费”	45,763.19	2019.12.19	与收益相关
12	浙江三维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社保返还	台政发[2019]14号 台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台州市区困难企业社保费返还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	50,286.31	2019.3.29	与收益相关
13	浙江三维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省级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建设	三财企发[2019]9号 三门县政府三门县经济和信化局关于下达部分2018年省工业和信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	900,000	2019.9.17	与收益相关
14	浙江三维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招聘补贴	三人才办[2018]20号 关于印发《三门县鼓励企业引进培育实用人才若干意见》的通知	6,000	2019.11.29	与收益相关
15	浙江三维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招聘补贴	三人才办[2018]20号 关于印发《三门县鼓励企业引进培育实用人才若干意见》的通知	11,000	2019.12.12	与收益相关
16	广西三维铁路轨道制造有限公司	钦阳县财政国库集中支付中心2018年度南宁市工业企业使用清洁能源补助资金	南宁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南宁市财政局南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2018】35号	577,700	2019.3.1	与资产相关:369,230.77元 与收益相关:208,469.23元
17	广西三维铁路轨道制造有限公司	钦阳县财政国库集中支付中心2018年工业企业社会保险补贴	南宁市人民政府文件,南府规[2018]25号、南人社[2018]365号	370,332.2	2019.4.17	与收益相关
18	广西三维铁路轨道制造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等六部门《2019年度自治区级科技计划项目》213号“高技术创新引导”9-1	关于申报2018年度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励性后补助经费的通知,南科通[2019]33号	50,000	2019.6.28	与收益相关
19	广西三维铁路轨道制造有限公司	钦阳县财政国库集中支付中心2018年度南宁市工业企业使用清洁能源补助资金	南宁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南宁市财政局南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2018】35号	50,000	2019.7.2	与收益相关
20	广西三维铁路轨道制造有限公司	钦阳县财政国库集中支付中心第二批2018年工业企业社会保险补贴	南宁市人民政府文件,南府规[2018]25号、南人社[2018]365号	280,271.8	2019.7.9	与收益相关
21	广西三维铁路轨道制造有限公司	钦州市红荔专利代理有限公司南宁市分公司15244号 专利资助返还	钦州市红荔专利代理有限公司广西红荔专利代理有限公司南宁市分公司	12,150	2019.7.11	与收益相关
22	广西三维铁路轨道制造有限公司	钦州市应急管理局2019年南宁市创建二星级安标奖励	南宁市应急管理局南应急发[2019]2号	50,000	2019.7.18	与收益相关
23	广西三维铁路轨道制造有限公司	钦阳县财政国库集中支付中心2018年降低企业用工成本补助经费	南宁市人民政府文件,南府规[2018]25号、南人社[2018]365号	55,942.7	2019.8.5	与收益相关
24	广西三维铁路轨道制造有限公司	钦阳县财政国库集中支付中心2018年降低企业用工成本补助经费	钦政发[2018]24号	250,000	2019.11.18	与收益相关
25	广西三维铁路轨道制造有限公司	钦阳县社会保险事业局企业稳岗补贴	钦阳县社会保险事业局文件钦社保[2019]10号	1,254,737.6	2019.12.3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9,560,487.66		

说明:浙江三维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和广西三维铁路轨道制造有限公司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二、补助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所属子公司获得的上述政府补助,共计9,560,487.66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有关规定,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金额为369,230.77元,公司将上述款项计入递延收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金额为9,191,256.89元,公司将上述款项计入其他收益,转入当期损益。具体会计处理和最终对公司损益的影响以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零年一月三日

证券代码:603286 证券简称:日盈电子 公告编号:2020-001

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 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0月1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前提下,日常运营资金需要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000万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品种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性低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的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十二个月。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10月17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9)。

2. 前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为充分利用公司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一步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常州市惠昌传感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昌公司”)于2019年12月02日以部分闲置自有资金2,000万元人民币购买了南京银行结构性存款。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12月03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公告》(公告编号:2019-061)。

截止本公告日,惠昌公司已将到期理财产品赎回,收回本金人民币2,000万元,取得理财收益合计人民币5.46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重大差异,上述到期赎回的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均已全部到账。具体情况如下: